

概 述

电信通信是近代人类社会发展到工业化的产物。

自鸦片战争以后，西方列强为了侵略的目的，通过签订不平等条约，将电信通信强行输入中国沿海一带，建立了殖民性质的电信设施。

清光绪六年(1880年)，清政府在天津设立电报总局，开始自办电信通信。光绪十六年(1890年)，将北京至西北地区的长途电报线路，向西延伸，自潼关经西安、平凉、兰州、平番(今永登)通至肃州(今酒泉)，同时成立甘肃省办的兰州电报总局，宣统三年(1911年)，由邮传部统一接管。

当时，西宁属甘肃管辖。西宁府的地方官员与清政府之间往来公务通信，除由西宁至北京的快马邮驿传递外，紧急事项还通过平番电报局，利用电报联系，上报下达。但西宁与平番之间相距较远，费时误事。

辛亥革命后，北洋政府交通部批准甘肃都督的要求，于民国2年(1913年)，饬令所属陕甘电政管理局，开办西宁电报局，归兰州一等电报局管辖，同时架通平番—西宁单铁线电报线路，与兰州通报。从此，今青海境内才有了唯一的部办电信机构，这比沿海地区要晚三十多年，比兰州也晚了23年。民国19年(1930年)，青海省政府创办西宁电话局，民国21年(1932年)改称青海省电话局，同年成

立青海省无线电总台。

民国时期，由于西宁地处偏远，比较闭塞，经济文化落后。民国 18 年（1929 年），青海建省，西宁虽是青海省会城市，但西宁电报局的通信设施简陋，技术进步甚微，业务量少，费用入不敷出，通往省外的明线线路只有西宁—兰州一条，无线短波电路的通达地点也很少，长期使用外国进口的原始的机械设备。民国 33 年（1944 年）西宁电报局改称西宁电信局。1948 年才在西宁—兰州长途线路上首次安装单路载波机。市内电话用户仅 15 户，加上地方电信安装的西宁市的市内电话 31 户，总数只有 46 户。用户主要是机关团体和少数商人，一般平民百姓对电报、电话非常陌生，极少使用。

1949 年 9 月 5 日，西宁解放。6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宁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交通处接管了西宁电信局、青海省电话局和青海省无线电总台。立即抢修被马步芳溃退部队破坏的通信线路，先后恢复了省内有线和无线通信。同时对旧的电信企业进行改造，使之成为社会主义的国营企业。1950 年 7 月，青海省人民政府将西宁电信局移交给兰州电信管理局领导。1952 年，根据政务院决定的“邮电合一”方针，西宁电信局与西宁邮局于 7 月 20 日合并成立邮电部西宁邮电局，暂归甘肃邮电管理局领导。同年 12 月 1 日邮电部青海邮电管理局成立，兼西宁邮电现业，西宁邮电局撤销。次年，省电话局及所属机构并入省邮电系统，实行统一的经营管理，贯彻执行邮电部制定的“迅速、准确、安全、方便”的八字服务方针，端正经营思想，重视通信质量，为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通信服务。

随着国家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开始，从外省迁入西宁市的人口逐年骤增，市区扩大，各行业间联系频繁，社会各界对电报、长途电

话和市内电话的需求不断增加，西宁市的电信事业为适应这一社会需要，得有很大的发展。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1953—1957年)西宁市的电信业务量直线上升，为扩大服务面，陆续在市区内增设了4个分支机构，开通市内电路。1956年，省、市邮电分设，恢复成立西宁市邮电局，在原基础上进行通信设施建设。到1957年底，建成西宁大型无线电收发讯台，为组织以省会西宁市为中心的全省无线电通信网创造了条件。西宁市邮电局开始应用新的电信技术装备，更新换代，用自动机取代了人工机通报，开通西宁—兰州三路载波设备，西宁至兰州、西安、北京的快机直达报路。市内电话磁石式交换机容量由1952年的535门增至1300门，郊区9个乡、20个高级农业合作社全部通了电话。职工队伍迅速扩大，仅电信生产人员即由1953年的56人增至427人。

第二个五年计划及三年调整时期(1958—1965年)西宁电信事业持续发展，西宁与省内各州、县邮电局及柴达木盆地勘探部门的出租电台陆续开通无线报路，与部分州、县开通了载波电路，与兰州、北京、上海、拉萨等地开通了无线短波电路。建成西宁电信综合大楼，安装容量2000门的步进制自动电话交换机，青海省的自动电话从此起步。开办了会议电话业务，省、市党政领导机关可在市邮电局召开全省、全市电话会议。在全国组成的公众电报省间中心、省中心、县间中心、县中心四级辐射的通信网中，西宁市邮电局处于青海省中心局地位，开始发挥作用。但在“左”的错误思想指导下，邮电管理体制于1958年层层下放，改以各级地方政府领导为主，设在西宁郊区的邮电分支机构，也分别下放给各有关人民公社管理，

造成块块分割，各自为政的混乱局面，削弱了集中统一的调度指挥。市邮电局抽出大量的人力物力参加炼铁、开荒、办工厂等“中心工作”，冲击了正常通信生产秩序，严重影响了设备维护，致使障碍迭出，电路不畅，电报大量积压，损害了用户利益和邮电信誉。1962年，西宁市邮电局恢复以青海省邮电管理局和西宁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的体制，认真贯彻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纠正“左”的错误，实行“精兵简政”，对全市邮电机构、职工队伍、邮电工业等进行适当的收缩裁减，建立健全各项责任制度，恢复被破坏的业务规章，抓紧设备维修。调整工作于1963年基本完成，共精简电信职工38人，同时合理配备劳动力，重新组织营业网点和投递网络，加强业务培训，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1965年底，西宁市邮电局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局长负责制，建立了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根据邮电部的决定，还建立了政治工作机构。八年中，西宁市邮电局在曲折中前进，通信生产秩序逐步走上了正轨。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西宁电信事业遭到严重的干扰与破坏，推迟了发展进程。职工队伍分裂为对立的两派，成立群众组织，擅离工作岗位，揪斗领导干部，不断集会游行，争夺西宁市邮电局的权力，斗争十分激烈，致使通信生产陷于混乱状态，电路阻断和设备失修经常发生，事故迭出，影响通信保密，市邮电局领导几乎陷于瘫痪。1967年1月，中国人民解放军驻西宁部队对西宁市电信局实行军事管制，局势逐渐稳定。同时，群众组织“毛泽东思想捍卫队”夺取了西宁市邮电局的一切权力。2月23日，西宁发生了“二·二三”流血事件，全市长途电话和市内电话中断一天。4月，又由群众组织“八一八红卫战斗队”掌权。直至1968年，西

宁市邮电局成立由领导干部、军队代表及群众组织代表“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在西宁市革命委员会派驻市邮电局的“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的领导下进行工作，职工中的派性斗争仍以多种方式出现，影响了电信工作的正常进行。

1969年12月，邮电部撤销，青海省邮电管理局同时实行邮电分设。1970年1月，西宁市邮电局分为西宁市邮政局、西宁市电信局和青海省电信局西宁通信站3个机构。其中，西宁市电信局归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宁警备区领导，管理市内电话和长途电信服务网点。西宁通信站归青海省电信局及青海省军区领导，管理长途电信业务及线务、机务工作。由于体制的改变形成多头领导，致使长途电信的组织和调度十分困难，全程全网的传输难以协调，互相扯皮，多年来行之有效的电信业务规章制度被随意更改，人员编制失控，通信质量下降。1973年1月，西宁市电信局和西宁通信站合并，仍称西宁市电信局。从1974年开始，西宁市电信局在全行业进行整顿的形势下，狠抓了线路整治、设备维护和企业经营管理工作，生产秩序有所好转。但在清理阶级队伍、“斗、批、改”和“反击右倾翻案风”等一连串政治运动中，大批职工受到迫害。直至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拨乱反正，西宁市电信局得以恢复和建立规章制度，提高通信服务质量，建立正常的通信生产秩序，出现了新的转机。

也应该看到在“文化大革命”十年中，西宁市电信局在困难中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大多数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基本上保证了西宁市以至全省的电信通信，执行全省电信业务指挥调度局的职责，没有发生重大的通信事故。在国家加强“三线”建设期间，省内实现了以西宁为中心的“县县通有线电话”的目标。省际电路的

传输手段向多样化发展，通信建设有新的成就。

到 1978 年，西宁市首次敷设了市内电话地下电缆管道 22 公里，市内自动电话交换机陆续扩容，总容量增至 4500 门。西宁微波站建成投产后，微波干线直达北京，开始传送北京电视节目，并传输长途电话。电报实现半自动接转，用户电报联入全国长途网。开办了传真电报业务，西宁与省内部分州、县开通了电传电路，增开省会局之间的直达电路，减少了电报转接次数。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工作重点的转移和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落实，全国邮电事业出现了持续、稳定和协调发展的新局面，邮电工作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通信为中心，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上来。西宁市电信局根据上级的部署，整顿组织，整治线路和设备，努力提高通信质量，并实事求是地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使历次政治运动中被清除出局的 20 人回到工作岗位。

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西宁市电信局的供需矛盾开始暴露出来，一方面业务量快速增长，一方面通信能力严重不足，装备陈旧，技术落后，长途电信和市内电话的网路与容量赶不上全市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打电话难”成为市民议论热点之一，是制约西宁市经济发展和影响对外开放的一大障碍。

1979 年 6 月 28 日，国务院明确指示：“邮电通信是党和国家的神经系统，是国民经济的先行部门，它具有全程全网、联合作业的特点。为了有利于国家通信网的统一规划和建设，有利于通信的统一指挥调度，有必要对现行邮电管理体制进行调整。实行邮电部和省、市、自治区双重领导，以邮电部为主”。还强调指出：“邮电通信是当前国民经济中的一个短线，特别是市内电话更为薄弱，极不

适应各方面的需要。为加速发展邮电通信事业，尽快改变我国邮电通信的落后状况，必须充分发挥中央、地方和企业的积极性。市内电话要纳入各地城市建设规划，由中央和地方共同投资建设”。这个新政策，促进了西宁市内电话的发展。

从 1980 年起，全国邮电系统实行新的管理体制，西宁市电信局实行青海省邮电管理局为主和西宁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思想政治工作以地方为主，干部管理以邮电系统为主，各项计划及各项资金，统归邮电部管理，地方政府加强了对邮电事业的领导和支持，理顺了条块关系。从此，西宁市电信通信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1981 年起，西宁市电信局开始进行恢复性的企业整顿，次年转入建设性的全面整顿，选拔了一批优秀中青年干部，调整了企业的领导班子；加强了企业的基础工作，建立健全了以岗位责任制为中心的各项责任制度；积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开展“一条龙”大协作和其他各种劳动竞赛，恢复和健全了统计制度，整顿健全了企业民主管理制度，恢复和完善了党委领导下的局长负责制和职工代表大会制，整顿了分支机构。职工培训工作也有了新的进展，科级以上干部轮训了 80%。经过整顿，企业出现了勃勃生机，经济效益明显提高。1983 年，经省邮电管理局和省、市有关领导部门联合检查验收，在全省邮电系统中首批达到部定合格标准。接着又开展了通信服务质量大检查，对职工广泛深入地进行邮电服务宗旨、职业道德和通信纪律的教育，克服“官商衙门”作风，严肃处理发现的通信质量低劣问题，加强班组管理，保证了电信通信质量指标的完成。1984 年，西宁市人民政府授予西宁市电信局“文明建设先进集体”称号

到 1985 年年底，全省以西宁市为中心，基本实现了长途电路载波化和电报电路电传化，传输手段以明线为主，辅以短波、微波，由省会辐射到全省各州（地）、县（市），西宁与全国主要省会城市开通了直达报话电路，与世界上 45 个国家和地区间开办了国际电信业务。当年西宁市电信局全年业务总量为 407.8 万元，业务收入为 581.69 万元，比 1980 年分别增长了 128.64% 和 115.21%。市区共设电信机构 12 处，市内电话交换机容量为 10000 门，年末市话用户共 6609 户。共有电报电路 70 条，长途电话电路 173 条，传真电路 1 条。职工总人数增至 845 人。纵向比较，西宁市的电信通信有很大进步，但横向比较，尚远远落后于全国其他省会城市。西宁市电信事业在前进的道路上存在诸多困难，如建设资金严重缺乏，市内电话多种制式并存，机线比例失调，电信资费不尽合理，职工队伍整体素质偏低等。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推进，社会对通信的需求日益旺盛，人们迫切盼望西宁市早日建立灵通的经济信息网，因为谁先占有了信息，谁就拥有了市场竞争的主动权。尽快发展信息产业，才有可能实现振兴青海、振兴西宁的宏图大略。省、市党政领导逐步认识到，支持邮电的发展，就是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对省会城市的电信通信建设十分关注，多次深入现场办公，召开有关协调会、座谈会、汇报会等，研究解决西宁电信通信发展建设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在地方财政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对西宁程控电话交换设备扩容改造工程投资 500 万元 批给外汇额度 280 万美元。邮电部对西北高原城市邮电发展的艰巨性和重要性充分理解，在建设资金等方面给予大力度的支持，西宁市的城建、财政、计划委员会、经济委员会、园林、环保、交警、市政管理等部门对市内电话线路

工程的实施，在政策上给予优惠和支持，工作中给予配合，使引进市话万门程控和长途 390 线电话系统于 1988 年顺利开通，青海省从此首次有了程控电话。省邮电管理局一直把西宁市的电信通信建设，列为第一位重点。认识到西宁市的电信事业发展速度加快了，对全省的经济振兴及信息交流的辐射力都有举足轻重的推动作用。90 年代，省邮电管理局做出重大决策，对于经济落后的青海，邮电的效益将主要体现在社会效益上，必须以全省主要是西宁市的经济发展大局为重，邮电作为基础设施，必须超前发展，负债经营，通信能力要先上。西宁市电信局进一步解放思想，树立超前意识，按省邮电管理局制定的“高技术、高起点、一步到位”的原则，多次修订“八五”发展规划，努力促进企业由生产型向经营型的转轨。1992 年，兰州—西宁光缆投入使用；1993 年西宁市 8000 门程控电话扩容工程建成投产；2000 线长途 S1240 交换机建成投产，扩至 5000 线；1994 年，利用澳大利亚政府贷款，市话扩容 5.6 万门程控全面开通；西宁—格尔木 480 路数字微波工程建成；西宁市电信局引进数据通信技术，建设了连接全国骨干网的公用分组交换数据网西宁市网和西宁市无线寻呼网、移动电话网、可视电话会议网等现代化工程，与其它省会局保持同步；在平安建成西宁地面卫星接收站。1995 年，西宁市的市内电话交换机容量已达 7.4 万门，全部实现了程控化，长权用户增至 21761 户，年内放号 2 万号。4 月 30 日，西宁市（含大通县）本地电话网号码由五位升到七位，表示西宁市的电话交换机容量极限和号码资源为 700 万，可以满足 21 世纪前半世纪西宁电信通信发展的需要，是西宁市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电话机已进入了寻常百姓家。1995 年内，兰州—西宁光缆将扩容，西宁

市的移动电话信道将成倍增加，西宁市话线路正在扩改，扩容工程投产，西宁市长途通信枢纽大楼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西宁电信通信建设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紧锣密鼓地向前迈进。通信条件的改善，大大缩短了昔日偏远封闭的西宁与外界的距离，西宁的对外交流日益活跃。

西宁市电信局规划，到本世纪末，市话网的通信能力继续增加，总容量达到 15 万门，大力发展住宅电话，电话普及率 25% ;长途交换达到 1 万线，努力缩短与其他省会局的差距，使电信通信真正成为西宁市经济起飞的强力支撑点。西宁电信事业的发展前景无比辉煌。

12 月装妥开通。电台归兰州无线电管理分处管辖。

1929 年（民国 18 年）

成立青海、宁夏两省，甘肃电政监督处改为甘宁电政管理局，监督改为局长。青海省西宁电报局划归新青电政管理局（驻迪化，今乌鲁木齐）管辖。

青海建省后，始设西宁电话局，归青海省政府建设厅管辖，开始架设西宁至湟中、大通、贵德、湟源等各县电话线路。

1930 年（民国 19 年）

国民党新二军军长马步芳，命工兵继续架设西宁至各县、镇电话线路。

交通部批准，西宁电报局划归甘宁电政管理局管辖。

1931 年（民国 20 年）

3 月，国民党陆军新编第九师在天津购置两部无线电收发报机。同年 9 月，设立陆军新编第九师无线电台。

是年，西宁电报局添设 15 瓦无线电收发报机 1 部，辅助有线电报通讯。

1932 年（民国 21 年）

9 月，陆军新编第九师无线电台改称为青海省无线电总台，隶属青海省政府管辖。

是年，西宁电话局更名为青海省电话局。

青海省政府创办“青海省政府无线电速成班”，培训无线电报务人员。

1933 年（民国 22 年）

1 月，青海省无线电总台在玉树设无线电台。

2 月，九世班禅驻西宁办事处设立无线电台。

9 月，刘绩武任西宁电报局局长。

1934 年（民国 23 年）

青海省电话局改属青海省南部边区警备司令部军用电话局。

1935 年（民国 24 年）

国民政府交通部在西宁电报局增设 50W 无线电收发报机，开放无线电通报。

1936 年（民国 25 年）

甘宁电政管理局派员对西宁至永登间线路进行大修。

1937 年（民国 26 年）

3 月，青海省南部边区警备司令部任朱长玉为军用电话局局长。

1939 年（民国 28 年）

青海无线电总台先后在拉加寺、茶卡、同德、恰卜恰设立无线电分台。

1940 年（民国 29 年）

4 月，兰州电信管理局委派顾学荣代理西宁电报局局长。

11 月，兰州电信管理局正式任命顾学荣为西宁电报局局长，刘绩武局长离任。

1941 年（民国 30 年）

元月，青海省军用电话局复名青海省电话局，归属青海省政府建设厅管辖。

1942 年（民国 31 年）

11 月 7 日至 25 日，甘宁青电政管理局电信巡查员刘子敏巡查

西宁电报局。

1943 年（民国 32 年）

是年，西宁电报局奉命改为西宁电信局，统一办理有线电报、电话，无线电报、电话业务，归属甘宁青电信管理局管辖。

1944 年（民国 33 年）

9 月，西宁电信局启用新印信。

国民党第四十集团军总司令部成立，青海省电话局更名为第四十集团军总司令部军用电话局。

是年，西宁电信局装建 TR600W 无线电报话机。

1945 年（民国 34 年）

1 月，西宁电信局试通兰州、迪化（今乌鲁木齐）、张掖无线电话。

2 月，西宁电信局试通重庆、哈密无线电话。

是年，甘宁青电信管理局改为兰州电信局，原属甘宁青电信管理局的各机构，改属于设立在陕西省西安的第一区电信管理局管辖。

奉第一区电信管理局令，将西宁电信局太山庙发讯台 600W 发电机拆移至新疆吐鲁番。

1946 年（民国 35 年）

4 月，兰州成立第八区电信管理局，管辖甘、宁、青三省各电信机构，并兼办兰州电信业务，同时撤销兰州电信局。西宁电信局归属第八区电信管理局管辖。

5 月，第四十集团军总司令部军用电话局改为青海省电话局。隶属青海省建设厅，除供军政传达公文命令外，并向公众对外营业，同时在西宁城内设长途电话营业处，各县分设电话室。

7 月，第八区电信管理局派巡查员张秋农巡查西宁电信局。

1947 年（民国 36 年）

交通部第八区电信管理局呈准，沿甘青公路新架兰州至西宁双铜线路。

是年，西宁电信局安装 50H399 无线电报话机一部，5KW 汽油发电机一部。

1948 年（民国 37 年）

5 月，兰州至西宁双铜线架设工程开始施工，7 月 24 日竣工，长 223.8 杆程公里。

10 月 30 日，兰州至西宁单路载波话路首次开通。

11 月，西宁电信局开办国内夜信电报。

12 月，兰州至西宁间开放特快电话。

1949 年

8 月 26 日，兰州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军事代表接管第八区电信管理局。

8 月 29 日，废除第八区电信管理局名称，改为兰州电信局，西宁电信局归该局管辖。

9 月 5 日，西宁解放。

9 月 6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宁军事管制委员会（以下简称西宁市军管会）派出军事代表郑肇东、武春林接管西宁电信局；萧鸿阳接管青海省电话局；周行及接管青海省无线电总台。

9 月 10 日，青海省无线电总台改称青海省人民政府无线电总台，开始办公。11 日与玉树分台联络，继与同德、兴海、茶卡、门源等台联络。

9 月 11 日，邮电部通令调整电信资费。

9 月 13 日，西宁电信局恢复对外营业，14 日与兰州、北京正式通报。

9 月 14 日，西宁市军管会发出军代字第八号命令，派郑肇东、武春林为西宁电信局军事代表，全权处理一切事宜。

9 月 15 日，青海省电话局先后接通乐都、民和、化隆、互助、湟中、湟源、大通、门源等地电话。

9 月 18 日，西宁市军管会发出军代字第十六号令，郑肇东另有任用，遗缺派赵子贞代理。

12 月 3 日，西宁至重庆开始通报。

12 月 18 日，西宁电信局工会成立。

1950 年

1 月 30 日，青海省电话局公布省内电话资费。

9 月 1 日，邮电部西北邮电管理局成立。

11 月 11 日，经中央财经委员会核准，降低国内电报资费 29.4%。为照顾西北区的经济条件和人民生活水平的具体情况，决定电报、电话比照华北统一标准，按 80% 计费。

1951 年

1 月，西宁电信局原 50 门磁石交换机扩建为 100 门磁石交换机。

6 月，西宁市话架空线路长度由 6.133 对公里增加为 18.238 对公里。

10 月 6 日，西宁与黄河管委会勘察电台试通联络。

10 月 16 日，开放兰州至西宁夜间电话。

10 月，玉树电信局成立，与西宁正式通报。

是月，西宁电信局利用青海地方电信线路与国营线路联接开通兰州至乐都、大通、桥头长途电话。

12 月，甘肃邮政、电信两管理局召开所属县局局长会议，讨论“邮电合一”问题，西宁邮政、电信两局局长参加会议。

1952 年

4 月 11 日，甘宁青邮政管理局与兰州电信管理局合并成立甘肃邮电管理局。

5 月 19 日，兰州至西宁新装 1+1C 单路载波电话终端机竣工。

5 月 28 日，西宁至西安无线直达电报电路试通开放。

5 月，利用兰州至西宁国营线路接通青海省电话局地方线路，开放兰州至湟中、互助、贵德三处长途电话业务。

7 月 20 日，西宁邮局、西宁电信局合并，正式成立邮电部西宁邮电局，周行及任局长。

7 月，河口至西宁线路维护小组成立。

10 月 16 日，邮电部西北邮电管理局派王存福为青海邮电管理局代理局长，周行及为代理副局长。

12 月 1 日 邮电部青海邮电管理局正式成立 兼办西宁现业 西宁邮电局撤销。原由甘肃邮电管理局领导的青海省各邮电局、所均移交青海邮电管理局领导。

副局长周行及同日到职。